

# 关于对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 243 号

##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0 年 4 月 9 日至 4 月 21 日累计上涨 34.82%，其中 4 月 9 日、4 月 10 日、4 月 21 日三日股价涨停，与同期创业板综指偏离度较大。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问题：

1. 你公司在回复我部 4 月 13 日关注函时首次披露筹划收购的标的系浙江上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上佰”），并说明在筹划收购事项的过程中采取了多项保密措施，包括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知悉范围等，公司的信息披露做到了准确、及时和完整，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我部关注到，2020 年 2 月 24 日有投资者在互动易平台上问询公司是否有收购同行的计划，3 月 5 日该名投资者继续问询是否收购同行并提及浙江上佰。请你公司再次核实并说明收购事项筹划过程中的信息保密工作情况及是否存在内幕信息泄漏情形。

2. 针对公司的品牌线上服务及线上分销业务，区分业务模式及运营渠道，说明公司与各个渠道的合作模式、不同渠道对于公司的业绩贡献情况等，并就电商行业新业态不断出现及公司业绩波动、股价波动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3. 请说明你公司近期接受媒体采访、机构及个人投资者调研、

回复投资者咨询的情况，核实是否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或误导投资者的情形。

4. 请核查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6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5. 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2020年4月24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0年4月22日